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SECOMM
瑞斯康

RISECOM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9)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目標集團

茲提述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8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賣方(詳情見該公告)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8日的買賣協議，當中涉及建議由本公司收購目標公司(詳情見該公告)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於本公告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收購事項的額外資料。

買賣協議

溢利保證

該公告「買賣協議 — 溢利保證」一節所界定2018年經審核溢利將根據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編製，將呈列目標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經扣除所有銷售成本、經營及行政開支、利息、折舊、攤銷及稅項)，毋須作出任何調整。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其截至2017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備考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

	截至2017年 10月31日 止十個月 概約 人民幣元
除稅前純利	6,620,000
除稅後純利	5,520,000

目標集團於2017年10月31日的備考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56,450,000元，乃摘錄自其截至2017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備考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

承董事會命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岳京興

香港，2018年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岳京興先生、王世光先生及張友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俊平先生及劉偉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嵩先生、陳永先生及王競強先生。